

# 曲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曲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转发《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涉及调整的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局、经开区国土分局、局机关相关科室：

现将《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涉及调整的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你们认真贯彻执行。

曲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9月3日



---



#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

##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涉及调整的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

各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厅机关各处、室、局：

为进一步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省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调整 482 项涉及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云政发〔2020〕16 号）和《关于调整 112 项涉及州级及以下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云政发〔2020〕16 号），决定对有关行政权力事项进行调整。现将本部门涉及调整的行政权力事项通知如下：


### 一、涉及调整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482 项涉及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云政发〔2020〕16 号），省人民政府决定调整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中，涉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行政权力事项共 15 项，其中，取消 5 项，合并实施 4 项，下放和属地化管理 6 项。

### 二、涉及调整的州级及以下行政权力事项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112 项涉及州级及以下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云政发〔2020〕21 号），省人民政府决定调整的州级及以下行政权力事项中，涉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行政权力事项共 5 项，调整方式均为合并实施。





### 三、工作要求

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一是要认真做好涉及调整行政权力事项的落实和衔接工作。对取消的事项，一律不得再实施或变相审批，要制定有效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避免出现管理真空；对下放的事项，要做好交接指导和业务培训，确保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防止脱节；对合并的事项，要加强衔接，进一步优化流程，压缩时限，提高效率。二是须于本通知印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本部门网站、同级政务服务大厅（窗口）公布涉及调整的行政权力事项。

- 附件：1. 云南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涉及调整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
2. 云南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涉及调整的州级及以下行政权力事项



附件 1

# 云南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涉及调整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

## (一) 取消的 5 项行政权力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部门及行使层级	设定依据	事项类型	调整方式
1	从事以测绘为目的的航空摄影或航空遥感活动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省)	《云南省测绘条例》	行政许可	取消
2	矿山闭坑地质报告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国发〔2012〕52号)	行政许可	取消
3	矿产资源储量登记	自然资源部门 (省、州)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矿产资源登记统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23号)	行政确认	取消
4	基本农田划定界限验收确认	自然资源部门 (省、州)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行政确认	取消, 调整为内部审批事项
5	政府投资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	自然资源部门 (省、州、县)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其他行政权力	取消, 调整为内部审批事项



(二) 合并实施的 5 项行政权力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部门及行使层级	设定依据	事项类型	调整方式
1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自然资源部门 (省、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42号发布, 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修正) 《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	行政许可	合并实施, 合并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2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	自然资源部门 (省、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许可	
3	采矿权转让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省、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云政发〔2017〕86号)	行政许可	合并实施, 并入“开采矿产资源审批”的子项“采矿权变更登记”, 不再单列
4	探矿权转让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行政许可	合并实施, 并入“勘查矿产资源审批”的子项“探矿权变更登记”, 不再单列

(三) 下放和属地化管理的6项行政权力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部门及行使层级	设定依据	事项类型	调整方式
1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乙级、丙级、丁级测绘资质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省)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行政许可	部分下放,将丙级、丁级测绘资质审批权限下放至州级自然资源部门实施
2	拆迁永久性测量标志或者使永久性测量标志失去使用效能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省)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量标志保护条例》	行政许可	部分下放,将拆迁部门专用的永久性测量标志或者使部门专用的永久性测量标志失去使用效能审批权限下放至州级自然资源部门
3	土地开垦区内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从事生产审查	自然资源部门(省、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号) 《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	行政许可	下放,将省级权限下放至州级自然资源部门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部门及行使层级	设定依据	事项类型	调整方式
4	采矿权变更登记	自然资源部门 (省、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国发〔2012〕52号)	行政许可	部分下放，将属省级核发采矿权证矿种涉及的采矿权人名称变更、采矿权转让变更和采矿权缩减矿区范围变更登记权限下放至州级自然资源部门实施
5	探矿权变更登记	自然资源部门 (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	行政许可	部分下放，将属省级核发探矿权证矿种涉及的探矿权人名称变更、探矿权转让变更和探矿权缩减勘查区块范围变更登记下放至州级自然资源部门实施；其中，战略性矿产以外矿种的其他探矿权变更登记权限也一并下放至州级自然资源部门实施
6	测绘作业证核发	自然资源部门 (省级委托州级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作业证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4〕5号)	其他行政权力	下放，将省级权限下放至州级自然资源部门

附件 2

# 云南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涉及调整的州级及以下行政权力事项

## 合并实施的 5 项行政权力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部门及行使层级	设定依据	事项类型	调整方式
1	具体建设项目用地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具体建设项目用地审批权的通知》(云政发〔2012〕156号)	行政许可	
2	土地使用权续期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云南省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1993〕56号)	行政许可	合并实施, 合并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3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自然资源部门 (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许可	
4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行政许可	合并实施, 合并为“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或兴办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5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审批	自然资源部门 (州、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行政许可	